

证券代码：835364

证券简称：德善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聘请的2017年度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勤勉尽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二、审议表决情况

2018年12月20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公司拟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基本信息资料如下：

（一）名称：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（二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089662085K

（三）注册资本：1,260 万元

（四）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张先云

（五）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-1326

（六）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；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（七）业务资格：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胜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，此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0 日